**西南林业大学非机动车辆停放秩序整治工作方案**

为加强校园交通管理，规范停车秩序，维护校园交通安全畅通，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人身安全，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因白龙校区建设，车辆繁多，共享单车禁止进入校园；

二、在新老校区、办公楼、教学楼、学生宿舍、食堂等区域划定非机动车停放点供师生在上班（课）时间内就近停放。需过夜停放的存入自行车保管站；

三、对不按要求随意乱停乱放或上锁在树木、栏杆等处的非机动车辆，保卫处和保安公司将全天候对车辆进行清理整治，拖放于固定场所。车主认领时需凭借相关手续和证件登记，写下书面保证并向拖车公司交纳10—50元拖车人工费；

四、对清理整治收缴停放固定场所保管15日内无人认领的车辆，保卫处将联合国资处按无主车辆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理；

五、对在校园内违规行驶的大功率电动车将对车主进行劝告，不听从劝告的将禁止进入校园。无牌照或购买发票行驶的予以扣留，交由交警六大队或派出所查验处理。

六、具体停放地点：地面划设有黄色长方框线

1、老校区：①工学楼前沿护栏

 ②体育馆北门前、南门前、西门前

③学生宿舍3幢西侧小广场，4幢公寓前，8幢学生公寓侧，11幢学生公寓前

④篮球场西抽水房侧

⑤一食堂锅炉房侧，二食堂前沿两侧护栏

⑥第一图书馆前、实验楼侧

⑦第二教学楼前、林学楼前、电教楼前

⑧第一教学楼后两侧

2、新校区：①14幢学生公寓大门两侧

②学生第三食堂前

③职工食堂前

④行政楼前左侧（西侧）

⑤经管楼前右侧，经管楼后停车场入口侧

⑥第三教学楼后南侧空地

⑦人文学院楼前

3、除以上停放点外，校园内禁止乱停乱放非机动车辆；

4、收缴的乱停乱放非机动车辆老校区锁定在电教楼侧面垃圾房旁空地；新校区锁定在进一号门右侧（南侧）后空地。

西南林业大学保卫处

2017年9月15日